

2021 年 POCARI SWEAT 寶礦力盃羽球錦標賽競賽章程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普及羽球運動，提倡全民體育永續運動風氣，響應政府提倡休閒活動，提升本市運動競技運動水準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金車大塚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、高雄市體育總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Prosh 羽球俱樂部

五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、豐巒神力羽球館、高雄市羽球協會

六、活動時間：110 年 3 月 20 日至 110 年 3 月 21 日

七、活動地點：豐巒神力羽球館

八、比賽組別：

(一)團體賽：分學生組與社會組

(學生組每隊人數最多限五人，比賽排點依序為：單、雙、單，社會組每隊人數最多限八人，比賽排點依序為：雙、雙、雙)

[學生組]

1. 國小低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2. 國小三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3. 國小四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4. 國小五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5. 國小六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6. 國中一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7. 國中二三年級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8. 高中組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9. 大專組：男生、女生(單、雙、單)

[社會組]

1. 公開組(雙、雙、雙)(限報甲組球員 1 名)
2. 社會團體組(雙、雙、雙)(高雄港都盃規章內之甲乙組球員不可參加)

(二)個人賽

- A. 國小組：國小低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B. 國小 3 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C. 國小 4 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D. 國小 5 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E. 國小 6 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F. 國中一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G. 國中二、三年級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
- H. 高中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/混雙
- I. 大專組男單/男雙/女單/女雙/混雙
- J. 校長組雙打

八、報名手續：

1. 一律採網路報名：

A. 2021 年 POCARI SWEAT 寶礦力盃羽球錦標賽：<https://pcs.ef-info.com>

2. 報名日期：110 年 1 月 1 日(星期五) 09:00 至 109 年 3 月 6 日(星期六)17:00 止

3. 報名費用：

(報名即贈送贈寶礦力飲料，單打 600ml 一瓶，雙打 600ml 兩瓶，團體組 900ml 一箱 12 瓶)

A. 團體組新台幣壹仟伍佰元(\$1500TWD)

B. 個人組單打新台幣肆佰元(\$400TWD)

C. 個人組雙打新台幣捌佰元(\$800TWD)

4. 繳費方式：

請使用報名完成時，系統顯示的虛擬帳號繳費

1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 ATM 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 AMT 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2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費手續費 15 元。

銀行：國泰世華銀行(013) 嘉泰分行(2099) 戶名：毅軒實業有限公司

3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。

4. 至四大超商繳款，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
5. 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，免手續費。

九、抽籤事項：

2021 年 3 月 10 日 21:00 公布抽籤結果，3 月 12 日公佈賽程時間，賽程將於下列位置公布：

(1) 寶礦力水得 Facebook 粉絲專頁

(2) Prosh 羽球俱樂部 Facebook 粉絲專頁

十、比賽用球：比賽級羽球

十一、比賽辦法：

(1) 本比賽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佈之最新羽球規則(依世界羽球聯盟 BWF 新制所訂規則)。

(2) 每人最多報名參賽三項(一項團體加二項個人)，若逾越三項或報名重複時，將以先出場為先，

其餘項目取消資格。各組皆可以越級參賽，女生可跨級打男生組，但不得降級參賽。

若該組別報名隊數少於五隊將予以取消或合併至前一級組別。

(3) 團體賽預賽採三點總得分最高者為勝，決賽採先奪兩點為勝。

預賽三點以總得分判定該場勝負，若兩隊得分相同則以勝點多者為勝。選手不得兼點。

公開組、社會團體組，採三點雙打制，若有空點該點為零分計算，其餘各點不限男女。

(4) 校長組凡現任或退休校長亦可報名，退休人員報名表應由原校人室主管簽章，以示負責。

(5) 大專院校為羽球體保/體資生限報團體公開組(非以專長入學方式者除外)；高中生(專長學校)限報團體公開組、團體高中組及高中個人賽。

(6) 公開團體組限報甲組球員 1 名，並限定於第二點出賽；

社會團體組參加資格參照 2020 高雄港都盃羽球錦標賽之資格規定，謝絕甲組球員與乙組球員參賽。

(7) 選手須以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書或學校統一開具證明為憑。

(8) 預賽皆採新制 21 分壹局(20 分平不加分)定該局勝負(11 分交換場邊)，決賽皆採新制 25 分壹局(24 分平不加分)定該局勝負(13 分交換場邊)

(9)比賽方式採先循環賽再淘汰賽。

(10)如採循環賽時，積分算法如下：

一. 勝 1 場得 2 分，敗 1 場得 1 分，棄權 0 分，積分多者

二. 2 隊積分相等，勝者為勝。

三. 3 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斷

A、(勝點和)(負點和)之差，大者為勝：如相等則以

B、(勝分和)(負分和)之差，大者為勝：

C、如再相等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。

(11)比賽時務必攜帶貼有相片文件正本以備查詢，若提不出證件者，裁判可判其棄權。

(12)如有冒名頂替者，除取消其比賽資格外，該員以棄權論。

(13)參賽球員逾比賽時間五分鐘不出場者以棄權論。棄權後之其他賽程不得再參賽(時間以大會所掛時鐘為準)。如遇賽程提前時，請依大會廣播出賽，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，並不宣判棄權；但如遇賽程拖延，經大會廣播出賽二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，即宣判棄權，不得異議。

十二、競賽規定事項：

(一)各參加比賽單位，應於賽前 30 分鐘到場團體賽比賽前 20 分鐘要填寫出場名單，並送交競賽組。

(二)凡中途無故棄權退出比賽，則取消其後續賽程資格，成績不予計算，以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
(三)為了比賽順利進行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場次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四)參加比賽應攜帶證明身分相關文件，以備查驗。

(五)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，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六)若有空點現象時，依下列方式處理

1. 出賽時，雙方選手必須全體列隊，核對各點出賽選手身份無誤後，開始進行比賽。比賽結束前，若出賽選手有人、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選手身份。

2、若列隊發現空點時，該點立刻判以零分計算。

3. 出賽時，若有資格不符之選手，不得填入出賽名單中。

(七)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(八)大專組以下之學生組賽程晉級決賽時，採用電腦自動亂數抽籤，不得異議。

(九)教練於球場時，請遵守教練行為準則；選手亦同遵守運動員行為準則。得獎選手須配合大會作業程序，並參加頒獎。

(十)為響應節能減碳及環保，每一個單位最多領取 2 本秩序冊。

十三、抗議規定：

(1)口頭申訴：對參賽球員有疑義時，應於比賽開始雙方上場(列隊)時提出，經雙方檢查身分證件後，如有不符合者，則立刻判定該點為空點。

(2)書面申訴：須於事實發生後三十分鐘內具正式抗議書經教練簽章，並隨附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，送交大會審查，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，不得再抗議。若抗議成立，保證金退回；若抗議不成立，保證金沒收，不得異議，且抗議時間內比賽不得停止。

十四、罰則：

各組別之參賽資格於競賽規程中皆有明文規定，敬請各位球員自重，勿心存僥倖降組報名，或冒名參賽。若於賽會期間被抗議或檢舉並查證屬實後，除取消該球員資格，亦不補人，並按照規程相關規定處分；凡參賽者資格不符規定者，取消其比賽資格及所得之名次，其法律責任應由所屬單位主管負責，敬請配合!!

十五、比賽獎勵：

◎報名組數 4 隊至 11 隊取一名，報名組數 12 隊至 20 隊取兩名，報名組數 21 隊至 30 隊取三名，報名組數 31 隊至 45 隊取四名(3-4 名並列)，報名組數 46 隊以上取八名(5-8 名並列)；各組優勝隊伍頒發獎品與獎狀。

◎公開團體組頒發獎金，名次獎金分配表如下：

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	第四名
48 隊 (含) 以上	15,000	10,000	8,000	5,000
24 隊 (含) 以上	10,000	8,000	5,000	3,000
12 隊 (含) 以上	8,000	5,000	3,000	-----
8 隊 (含) 以上	5,000	3,000	-----	-----

十六、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及修正之權利。

十七、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:@695fbizo。。

十八、本次比賽已投保公共責任意外險，如需個人意外險請自行加保。

★防疫聲明：

- (一)因應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」疫情防治，並依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範及指引，主辦單位得採取一切必要之措施或調整賽程，敬請務必配合辦理。
- (二)如因疫情影響本賽事需延後或取消辦理時，造成報名選手無法出席參賽者，主辦單位將依退費機制退還已報名費用。
- (三)參賽隊伍、選手應落實自主健康管理，如有疑似症狀、高風險接觸史、旅遊史等情形，請勿出席參賽。凡在出賽前一天告知主辦單位者皆依退費機制退還已報名費用。
- (四)進入比賽會場前將嚴格執行實名登記、體溫量測、酒精消毒及佩戴口罩。凡體溫超過 37.5 度或**未佩戴口罩者，禁止進入會場。選手因此無法參賽者視同棄賽。**
- (五)為落實「防疫新生活運動」，會場內除場上正在比賽選手及執法裁判外，其他選手、教練、隨行人員、裁判、工作人員皆須全程佩戴口罩。任何無佩戴口罩時，則須保持至少室內 1.5 公尺的社交距離。
- (六)比賽場館內將禁止飲食，選手如有用餐需求，請離開比賽場館至一樓用餐區進行。
- (七)**若已經無賽程之選手及觀眾，須盡速離開球館，勿在球館內逗留。**
- (八)選手競賽時，敬請採用拱手、敬禮，一律不握手，感謝配合。
- (九)各單位應於賽事當日需繳交『防疫資料備查表』給場館入口工作人員，煩請配合！
- (十)疫情通報及傳染病諮詢 1922 專線。

